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函

機關地址：260 宜蘭市負郭路 21 號
聯絡人：邱詩蘋
電話：(03) 932-0876
傳真：(03) 932-0834
電子信箱：ilta@ilc.edu.tw

受文者：如正本、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23 日

發文字號：宜縣教師會字第 980144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

主旨：建請 貴府依法辦理所屬學校教師碩士以上學位在职進修並已完成學業者之論文事宜，請 查照。

說明：

- 一、98 年 6 月 30 日 貴府於教育處網頁公告：「一、依據本府 93 年 6 月 7 日府人乙字第 0930069714 號函訂頒之「宜蘭縣政府組織學習擴大研讀分享實施計畫」辦理。二、貴機關（學校、單位）申請碩士以上學位在职進修並已完成學業者（含教師），請將論文紙本及電子光碟各乙份送本府人事處彙辦，俾提供相關業務之參考；另電子檔亦請上傳至本府員工業務網〈組織學習及心理健康專區〉項下〈組織學習〉〈進修成果分享〉。」
- 二、經查「宜蘭縣政府所屬中小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职進修學位實施要點」第九點，進修教師並無繳交論文紙本及電子檔之義務；另依「著作權法」規定，論文之著作權屬於著作人，電子檔案上網需經著作人授權。
- 三、請 貴府依法辦理所屬學校教師碩士以上學位在职進修並已完成學業者之論文事宜。

正本：宜蘭縣政府（人事處、教育處）

副本：本會理監事、各校教師會、本會

理事長



朱堯麟